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科达”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现将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工作总结如下：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深科达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等方式，了解深科达的经营情况，对深科达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深科达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形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深科达在持续督导期间内，不存在需要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深科达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深科达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督导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行为

		规范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深科达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深科达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深科达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并审阅了其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深科达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4年度，深科达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上海证监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形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4年度，深科达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4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4年度，深科达未发生相关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保荐人对上市公司的定期现场检查每年不应少于一次，负责该项目的两名保荐代表人至少应当有一人参加现场检查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已开展定期现场检查，负责该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参加了现场检查
16	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5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	2024年度，深科达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六）本所或者保荐人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业绩亏损事项

2024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570.0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8.63%。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性调整及消费电子市场需求恢复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公司业绩表现低迷，最近三年持续亏损，且未来业绩仍具有不确定性，存在继续亏损的可能性。

保荐机构督促公司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和市场情况的变化，防范潜在经营风险，积极采取有效应对措施改善经营业绩，同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充分地揭示相关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二）可转债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惠州平板显示装备智能制造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半导体先进封装测试设备研发及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2026年8月。

保荐机构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及时公告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如果该募投项目实施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实施进展持续落后于预期，提请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重大风险事项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2024年度，公司受宏观经济环境，消费电子市场需求恢复不及预期影响，公司全年营业收入较2023年度出现下滑；供需关系变化使得产品价格竞争激烈，导致业绩下滑。预计未来受市场因素的影响，公司业绩保持持续增长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市场景气度无法回升，终端市场销售不佳，订单减少，市场库存消化较慢，将导致价格竞争

更加激烈，业绩有继续下滑的风险。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人员流失或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所处的智能装备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领域，对研发人员的综合知识储备以及知识运用能力均有较高门槛。当下，行业内技术人才的竞争态势愈发激烈。历经多年培育，公司打造了一支实力强劲的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牢牢掌握着公司的核心技术，在公司的项目研发进程中发挥着关键作用。一旦公司出现核心研发人员大量流失的情况，或者研发人员数量不足，公司极有可能陷入难以在短时间内寻觅到合适替代人选的困境。倘若这些人员转投竞争对手麾下，又或是公司员工因对敏感数据处理不当等缘由，致使公司的知识产权、核心技术泄露，公司可能会面临技术研发进度受阻、核心技术失密等风险，最终对公司业务的稳健发展造成负面影响。

2、新产品研发不及预期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具有技术密集、产品更新换代快、技术迭代频繁等特征，公司每年投入大量成本开发新产品，如果公司新产品的研发未能满足客户产品升级换代的预期需求不能形成产业化，或新产品研发失败，将影响到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和地位，甚至面临客户流失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新兴电子消费行业和半导体行业的飞速发展带动相关设备的市场需求不断扩大，行业竞争激烈，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国外企业凭借先发优势和先进技术，长期占据市场主导地位。随着国内市场版图不断扩张，国家对半导体行业、智能制造的扶持力度持续加大，本土企业奋起直追，行业格局发生深刻变化。一方面，国外企业加速在国内布局，纷纷设立分子公司；另一方面，新的国内竞争者不断涌入赛道，市场竞争愈发白热化。在此形势下，公司面临国内外企业的双重挑战。若不能迅速强化设计研发、生产制造与市场开拓能力，及时推出契合市场需求的高质量新产品，将在未来竞争中陷入被动，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金额较高风险

202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金额较大，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已计提了坏账

准备。虽然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客户，若未来公司应收账款管理不善或者客户信用状况发生重大不利情况，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从而导致坏账增加，并对公司营运资金产生一定影响。

2、资产减值风险

公司固定资产规模较大，若发生资产市价当期大幅下跌且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或公司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或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等迹象，可能导致固定资产出现减值，将对公司利润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商誉账面价值较高，系收购控股子公司深圳线马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旭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深圳市矽谷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产生，若未来这3家控股子公未来经营状况恶化或发展不达预期，公司商誉将存在减值风险，从而对公司资产状况及盈利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3、存货管理风险

2024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高，系公司根据订单提前备货产生，且公司产品多为设备类，客户验收前需要安装调试，销售周期相对较长，如果公司出现因产品生产销售周期过长或销售受阻而造成存货积压并占用营运资金的情况，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税收优惠风险

2024 年度，公司及公司部分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包括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研发费用所得税加计扣除、出口销售的“免抵退”税收政策等。如果未来关于出口退税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等情况，或研发费用所得税加计扣除政策发生变化，将可能对未来的经营业绩和现金流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行业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多为显示面板生产企业、消费类电子厂商、半导体封测厂商等企业。公司半导体设备业务与半导体行业发展密切相关。虽然随着近年来全球半导体产业逐渐步入成熟发展阶段，但整个行业发展过程中的波动以及周期性，仍使公司面临一定程度的行业经营风险。同时，平板显示技术迭代是行业的常态，近年来已然出现多种

显示技术并存的局面，且行业市场需求受下游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平板显示行业技术路径出现颠覆性的演变，或者经济环境发生剧烈波动，使得显示面板行业的终端需求不及预期，平板显示行业投资下滑，将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公司关键零部件业务也可能会受到行业需求波动而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行业发展趋势并及时应对，或者持续创新不足导致自身技术研发能力无法及时跟进行业技术升级迭代，公司产品可能存在被替代风险，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宏观环境风险

受全球宏观经济波动、行业景气程度等因素影响，公司所处行业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倘若宏观经济环境持续恶化，宏观经济波动幅度过大，或是长期处于低迷状态，行业的市场需求必然会受到波及，可能进一步导致终端产品需求持续萎缩、产品升级迭代减慢、下游厂家投资计划放缓。此外，公司所处行业的需求，直接受制于下游应用市场的动态，一旦下游市场需求出现波动或陷入低迷，相关产品的需求便会随之下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当前，地缘政治冲突不断加剧，经济全球化遭遇严峻挑战，国家和地区间的贸易摩擦持续升级，这些都给行业经济发展带来了诸多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4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09,085,298.12	558,316,014.71	-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700,933.72	-115,680,310.72	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030,044.91	-125,790,056.54	1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3,647.79	-101,666,452.43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0,233,947.94	881,845,631.72	-8.12
总资产	1,609,911,057.84	1,655,466,481.30	-2.75

2024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度	2023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2	-1.43	21.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2	-1.43	2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8	-1.55	23.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1	-17.55	增加 5.9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0	-19.08	增加 6.8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14	16.08	减少 4.94 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8.82%，主要原因系：受3C行业复苏缓慢、下游客户验收节奏放缓等因素影响，公司平板显示设备业务营业收入有所下降所致。

2024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8.63%，主要原因系：1、公司可转换债券于2024年1月份赎回，本期财务利息支出费用较上年度大幅降低；2、公司终止了2023年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对净利润的影响；3、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降本增效，期间费用较上年度有所降低。

2024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明显改善，主要原因系：1、本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货款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2、公司采取措施降本增效后，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2024年度，公司总资产较上年同期下降2.75%，主要原因系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固定资产、商誉等充分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导致资产有所减少。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所处的智能装备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领域，技术门槛高、更新换代节奏快，对公司的技术储备要求较高。公司及子公司深科达半导体、深圳线马、深科达微电子、旭丰装备、矽谷半导体、惠州深科达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布局半导体设备、平板显示模组类设备以及智能装备核心零部件三大业务方向。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一直保持较高的技术研发投入，公司始终保持高度敏锐，持续紧密追踪智能装备行业的前沿先进技术，高度重视技术的积累与迭代，从满足客户需求出发，精准开展新产品研发工作，以更好的应对市场的变化。

半导体设备方面，公司继续深耕测试分选机领域，其中，转塔式测试分选机国内

市占率占比较高，强化了在该细分领域的行业地位。同时，公司开发平移式测试分选机和重力式测试分选机，平移式测试分选机产品已实现批量销售，重力式测试分选机也已向士兰微等数个行业龙头企业销售。

平板显示模组类设备方面，公司自主研发全自动贴合线整合技术，整合串联贴合线各生产工序。公司研发的高精度视觉定位系统、柔性屏高精度折弯和曲面仿形压合技术等技术，实现微米级贴附精度，解决曲面屏、柔性屏等复杂工艺的贴合难题，有利于布局电子价签、AR/VR可穿戴设备等前沿领域。此外，为适配OLED替代LCD的趋势，公司开发Ink Jet喷墨打印技术，实现了大尺寸面板显示器件的高精度、低成本贴合，材料利用率提升显著。针对超声波指纹技术在消费类电子产品的渗透率不断提高，公司通过近几年技术积累与市场开拓，目前公司研发的超声波指纹模组贴合设备收到大客户的广泛认可，具有较高市场占有率。

智能装备核心零部件方面，公司在该领域布局的产品主要是直线电机和直线模组。公司自主研发新型中小推力有铁芯永磁同步直线电机设计技术，力求在不损失电机效率的前提下尽可能降低推力波动，该技术提升相对效率10%左右，处于业内领先地位。此外，公司正在研制高分辨率编码器反馈技术以及全闭环控制技术，以实现纳米级的控制精度，目前已小批量投入生产。

（二）客户资源与品牌优势

公司坚持“深度合作、科技创新、达成共赢”的核心价值理念，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凭借产品卓越的性能、先进的技术水平、精湛的工艺设计、强大的交期管控能力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赢得了行业优质客户的广泛认可。

优质的客户资源是公司重要的竞争优势之一。半导体设备业务方面，公司与扬杰科技、通富微电、华天科技、银河微电、长电科技等优质企业达成了合作；平板显示设备业务方面，公司与京东方、天马微电子、华星光电、业成科技、维信诺等一大批境内外优势龙头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直线电机业务方面，公司与瑞声科技、海目星、捷佳伟创、等知名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

多年来公司始终注重自身品牌建设，并荣获工信部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广东省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企业（智能制造领域）、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广东省第五批机器人骨干（培育）企业、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第四批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广东省智能

制造合作伙伴、广东省单项冠军产品、广东省著名商标等各项荣誉。

（三）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精准锚定客户需求与市场趋势，深度剖析行业动态，精准抓取发展机遇，凭借深厚专业积淀，为客户呈上前沿咨询、实用建议及定制化产品研发服务，不断深化与客户的合作纽带。

公司产品矩阵丰富多元，横跨半导体设备、平板显示模组设备、智能装备核心零部件等多个领域。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定制化程度较高，在售前售后采取主动沟通的服务方式，深入挖掘客户的需求，并及时持续跟踪，融入客户产品开发全过程，不断收集客户反馈进行产品工序调整。依托这丰富完备的产品线，公司得以向客户提供灵活且可靠的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确保设备与客户生产环节无缝对接、高度适配，将公司产品价值发挥到最大。

（四）项目实施及品质管控优势

经过多年从事半导体后段封测设备、平板显示领域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通过长期服务大型面板和模组生产领域的知名客户，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实施及管理经验。为确保智能化设备安全、稳定、精确运行，公司严格按照ISO9001:2015标准制定了一系列质量控制文件，2023年6月，由公司起草制定的平板显示智能装备“全自动PS贴合机”以及“超声波指纹贴合机”企业标准首次发布实施。

公司建立了以品质部为质量控制执行核心，销售、研发、生产等部门协作配合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引入T100、PLM和PMS等数字化管理系统，完善原材料采购、生产装备、整机调试等过程的全流程管理，保证了产品质量，赢得了客户的认可和信赖。

（五）人才竞争优势

作为一家典型的技术密集型企业，自成立伊始，公司便坚信技术创新是驱动企业发展的核心要素，同时将人才建设视作企业发展的关键战略之一。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引进与培养工作，构建了一套完善的 “引、育、用、留” 人才管理体系。历经多年发展，公司凝聚起一支由研发技术人员、销售服务人员以及核心管理人员组成的高度稳定的人才队伍，在同行业企业中展现出强劲的人才竞争优势。截至2024年末，公司员工总数达856人，其中研发人员169名，占员工总数的19.74%。

为更好地吸引和留住人才，公司打造了良好的人才培养机制，推行一系列科学的

管理机制、绩效考核机制以及技术激励机制，大幅提高对个人研发成果的奖励力度，有效激发了公司全体员工的积极性与创造性，充分调动了科研人员的工作热情，切实保障了人才队伍的稳定性。公司所具备的人才优势，以及完善的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为公司未来发展筑牢了坚实根基，有力保障了各类项目的顺利推进与实施。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公司始终保持较高的技术研发投入，2024年度公司研发投入5,671.22万元，同比下降36.84%，研发投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1.14%，同比下降4.94个百分点。公司研发投入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终止了2023年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减少了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使得本期研发费用有所降低；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战略性减少了亏损项目的研发，2024年度研发费用物料消耗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截至2024年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431项，其中发明专利79项、实用新型专利346项、外观设计专利6项，累计获得软件著作权114项。公司及时把握下游行业发展动向，结合下游客户及终端消费者的需求变化趋势，确立了一系列前瞻式研发项目，保证了公司在日益激励的市场竞争中的技术研发优势，进一步增强了公司主营业务未来的市场竞争力。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35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6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36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180,886.77元，募集资金净额350,819,113.23元。本次募集资金于2022年8月12日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22]00056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0,416,957.96 元。

项目	金额（万元）
2022 年 8 月募集资金净额	35,081.91
减：对募集项目的累计投入	14,931.71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
银行手续费	0.04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891.53
结项余额转出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7,041.70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	2,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041.7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存储方式	余额（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2400635573	活期存款	261,179.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100177358	活期存款	8,788,618.9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280078801300002429	活期存款	41,367,159.73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仲恺支行	80020000018728475	活期存款	0.12
合计	/	/	**50,416,957.96**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及间接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合计持股数量（万股）	合计持股比例
黄奕宏	董事长、总经理	1,335.97	262.43	1,598.40	16.92%
张新明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335.09	-	335.09	3.55%
周永亮	董事、副总经理	-	-	-	-
王世平	董事	-	-	-	-
刘金平	独立董事	-	-	-	-
刘登明	独立董事	-	-	-	-
宋敬川	独立董事	-	-	-	-

陈德钦	监事会主席	-	5.22	5.22	0.06%
覃祥翠	职工代表监事	-	3.92	3.92	0.04%
苏宝娇	监事	-	-	-	-
秦超	副总经理	29.70	-	29.70	0.31%
林广满	副总经理	-	-	-	-
周尔清	副总经理	-	-	-	-
罗炳杰（离任）	副总经理	-	96.62	96.62	1.02%
郑亦平	董事会秘书	-	-	-	-

2024年度，公司副总经理秦超因个人资金需要减持公司股份1.00万股，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韩志广　　赵　跃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8 日